

证券代码：831462

证券简称：友泰电气

主办券商：平安证券

浙江友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

(一) 预计情况

单位：元

关联交易类别	主要交易内容	预计 2026 年发生金额	(2025)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	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购买原材料、燃料和动力、接受劳务	浙江友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关联方购买零部件、半成品	10,000,000	2,827,312.60	-
销售产品、商品、提供劳务	浙江友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生产原料	500,000	10,398.23	-
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、商品	-	-	-	-
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、商品	-	-	-	-
其他	支付关键管理人员报酬	6,500,000	3,394,611.42	-
合计	-	17,000,000	6,232,322.25	-

(二) 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浙江英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住所：浙江省丽水市水阁区南明路 792 号

注册地址：浙江省丽水市水阁区南明路 792 号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1875 万元 主营业务：配电开关控制设备、子元件及组件，家用电器配件、建筑电器配件、汽车电器配件、仪器仪表（不含计量器具）、电线电缆、五金电器配件、塑料电器配件、自动化设备电器配件、电器配件模具制造、加工、销售，国家准许的货物与技术的自由进出口业务。

法定代表人：张勇

控股股东：张勇

实际控制人：张勇

关联关系：英博公司股东张勇（持股比例 51.2%）与公司股东、董事张华（持股比例 16.4912%）为兄弟关系。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徐杰

住所：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六一中路 115 号 43 座 306 单元

3. 自然人

姓名：曾旭文

住所：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黄华社区兴华西路 143 号

4. 自然人

姓名：张华

住所：浙江省柳市镇东庄巷 5 号

5. 自然人

姓名：王雁

住所：浙江省丽水市丽嘉花园

6. 自然人

姓名：蔡明明

住所：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

7. 自然人

姓名：郭婵

住所：湖北省仙桃市彭场镇

8. 自然人

姓名：邓剑波

住所：浙江省丽水市碧湖镇兴华新村

9. 自然人

姓名：章素青

住所：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南城绿都

10. 自然人

姓名：曾可

住所：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黄华社区兴华西路 143 号

二、 审议情况

（一） 表决和审议情况

（一） 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6 年 04 月 17 日，浙江友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 5 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 5 人。因徐杰、曾旭文、张华和蔡明明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将《预计 2026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直接提交股东会表决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浙江友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该议案经股东会审议后生效。

（二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三、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 定价依据

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商业行为，遵循公平、有偿、自愿的商业原则。

（二）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交易价格按市场方式确定，交易价格公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

行为，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因为关联交易收到影响。

四、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

具体按照实际发生情况签署相关协议。

五、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，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，是合理的、必要的，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、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影响。

六、 备查文件

《浙江友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友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17日